

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

【國民小學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

（配合108課綱修訂版）



教育部彙編

中華民國110年07月

編者序

國語文是生活學習的重要工具，也是各學科學習的基礎。學生在國語文科的學習，必須習得閱讀與理解知識內容的方法，以培養個人在數位科技發達的現代社會，能善用紙本與數位的知識。這不只是未來個人生存的要件，也是發展思考力、想像力與專門技術的前提。由此可知，能運用國語文吸收新知，並能與人溝通、表達意見，應是國語文教學目標中最基本的任務。為了確保每位學生都能具備基本的國語文能力，學生除了依循知識架構，有系統的學習之外，教師更需要及時幫助學生解決學習歷程中遭遇的困難，才能落實國語文教學。因此，「學習扶助」成為全面性的輔導制度，就在及早辨識每一位學生的學習困難和適時提供學習扶助。至於如何落實不同層級的學習扶助，則是每一位教育工作者的責任，透過組織規劃和系統支持，協助教師都能適時的幫助學生學習。如此，才能使良善的理念付諸實施。有關理念的澄清、相關制度的運作、多樣化教學活動的施行等等，無一不是牽繫著學習扶助的成敗，也關連著整個教育功能的有效實踐。

學習扶助國小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係針對學生在國小各年級必須習得之最基本國語文知能而編訂。各項指標之設定，原參考「97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從聽、說、讀、寫面向，萃取學生適應未來生活必須具備的最基本國語文能力，並依照注音符號、字詞、句段、篇章四個層次重新編寫。自101年試行之後，歷經105年第一次修訂，以及本次配合「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重新修訂，期能與時俱進，更符合教學需求。本次修訂之初稿，於109年五至六月間，分區辦理「配合108年課綱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調整說明會暨中年級學習扶助教材研習」共四次，彙整相關意見後，加以修改，始告完成。未來，檢測建置的基準將同步更新，並繼續作為學習扶助教材與教學策略發展的依據。

針對國語文學習扶助的對象適時補救，不僅能提升學生的學習成就感，也有利於學生後續自我擴充的發展。將基本學習內容作為發展專業的測驗工具與教學協助系統的核心，並提供適合學生差異化的學習扶助活動，這樣的目標與積極作為，須依賴有愛心、耐心和使命感的教師維繫。除此，尚須結構性的提升所有教育工作者的品質，獎勵優良教師發展學習扶助策略，有效組織專業人才，以發揮國家資源投注的成效。學生在學習過程中如能勇於尋求協助，教師亦能發揮有效協助的專業知能，如此，教育水準和社會素質必能煥發出更嶄新的面貌，這是值得期待的。

學習扶助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能順利完成修訂，要感謝本計畫主持人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李正芬教授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王錦慧教授以及國小修訂團隊教師，在繁忙的課務之餘，協助計畫推動與進行。最後，期待教育先進和專家的斧正，使國語文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更臻完善。



國民小學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
「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召集人

林明珠

修訂說明

一、國語文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架構

國語文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架構與各項指標之設訂，原參考「97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從聽、說、讀、寫等面向，萃取學生適應未來生活必須具備的基本國語文能力，依照注音符號、字詞、句段、篇章四個層次重新編寫，形成架構。此架構與各項指標設定之主要目的：一、藉以發展對應之學習扶助教材，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進行學習扶助，以提升國小學生國語文能力。二、作為建構標準化測驗之參考，以檢核學生基本國語文知能，篩選需進行學習扶助之學生。三、落實國民小學國語文教育，減低學生國語文程度落差問題，以奠定國人國語文能力的基礎。

本次修訂，主要為配合「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簡稱108課綱）之公告實施。108課綱「學習重點」係由「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開展組成，文字篇章、文本表述、文化內涵的各個主題範疇，均透過聆聽、口語表達、標音符號與運用、識字與寫字、閱讀、寫作六種表現類別，發展學習歷程，顯現學習成效。在參酌108課綱「語文領域--國語文」學習重點之闡述，及其呼應核心素養、適當結合各項議題示例之後，可知落實「學習重點」仍是核心。因此，本次針對架構部分的修訂，聚焦於108課綱之「學習重點」。

就實際綱目考察，108課綱「學習重點」之「學習表現」，分為「聆聽、口語表達、標音符號與應用、識字與寫字、閱讀、寫作」六個類別。每個類別之下，再依據不同學習階段，設定不同的學習能力。至於「學習重點」之「學習內容」，則分為「文字篇章、文本表述、文本

內涵」三個主題。其中，「文字篇章」分為「注音符號、字詞、句段、篇章」四項；「文本表述」則是依據不同文本的特性加以分類，共有「記敘文本、抒情文本、議論文本、說明文本、應用文本」等五種類別；「文化內涵」則牽涉到與文本相關的文化，包含「物質文化、社群文化、精神文化」三種。整體而言，原基本學習內容雙向架構之「聆聽、說話、閱讀、寫作」與108課綱「學習重點」之「學習表現」的六個類別相呼應。至於「學習表現」中的文字篇章、文本表述與文化內涵雖為三個主題範疇，但三者密不可分且互為表裡。原基本學習內容雙向架構之「注音符號、字詞、句段、篇章」，其設定是從文字篇章的基礎探究文本表述與文化內涵，亦符合108課綱之精神。因此，本次修訂維持原有之架構形式，並將108課綱「學習重點」之「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相關條目內容重新彙整。

綜上所述，從基本學習內容的屬性與架構的雙向指標考量，修訂後的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架構，是以「學習表現」之聆聽、口語表達、閱讀、寫作四個類別為橫軸；將「學習內容」的三個主題，分列注音符號、字詞、句段、篇章為縱軸，使二者的相關條目內容交互融匯。如：「文字篇章—標音符號」的條目內容，融匯到基本學習內容「標音符號與應用」；「文字篇章—識字與寫字」的條目內容，融匯到基本學習內容「識字與寫字」。至於108課綱中「學習內容」的「文字篇章—句段」、「文字篇章—篇章」與「文本表述」、「文化內涵」，則各依性質融匯到「閱讀」與「寫作」兩個類別之下。上述之調整，使基本學習內容不僅能配合課綱之精神與內容，並且達成國小、國中條文內容發展的連貫性，層次邏輯的完整性，以及表達繁簡的一致性。架構彙整之結果，對照如下：

國小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雙向架構
與108課綱學習重點融匯對照表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聆聽	說話	閱讀	寫作
注音符號	<p>標音符號與運用</p> <p>文字篇章 (標音符號)</p>	<p>標音符號與運用</p> <p>文字篇章 (標音符號)</p>	<p>標音符號與運用</p> <p>文字篇章 (標音符號)</p>	<p>標音符號與運用</p> <p>文字篇章 (標音符號)</p>
字詞	<p>識字與寫字</p> <p>文字篇章 (字詞)</p>	<p>識字與寫字</p> <p>文字篇章 (字詞)</p>	<p>識字與寫字</p> <p>文字篇章 (字詞)</p>	<p>識字與寫字</p> <p>文字篇章 (字詞)</p>
句段	<p>聆聽</p> <p>文字篇章 (句段)</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口語表達</p> <p>文字篇章 (句段)</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閱讀</p> <p>文字篇章 (句段)</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寫作</p> <p>文字篇章 (句段)</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篇章	<p>聆聽</p> <p>文字篇章 (篇章)</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口語表達</p> <p>文字篇章 (篇章)</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閱讀</p> <p>文字篇章 (篇章)</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p>寫作</p> <p>文字篇章 (篇章)</p> <p>文本表述</p> <p>文化內涵</p>

二、「注音符號」基本學習內容

依據 108 課綱第一至第三學習階段字詞學習相關條文，見於「學習表現—標音符號與運用」與「學習內容—文字篇章—標音符號」。學習重點包含：認識與熟習符號、運用符號輔助讀寫。在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前者已列於「注音符號—認念」、「注音符號—拼音」、「注音符號—書寫」，後者則分列於字詞、句段、篇章相關條文。

本次修訂，分述如下：

1. 新增「注音符號—應用」：參酌 108 課綱，將 105 年修訂版分列於字詞、句段、篇章之下的注音符號相關條文改列「注音符號—應用」，包含：運用注音符號輔助識字和閱讀、記錄訊息、檢索資訊。
2. 調整項目順序：調整 105 年修訂版「注音符號」之「認念、書寫、拼音」為「認念、拼音、書寫」，並將新增之「應用」列為第四個項目，整合為「認念、拼音、書寫、應用」。

「注音符號」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注音符號	認念	正確認念注音符號。										
	拼音	正確拼讀注音符號。										
	書寫	正確書寫注音符號。										
	應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識字。 (二)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閱讀。 (三)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記錄訊息和表達想法。	應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識字。 (二)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閱讀。 (三)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記錄訊息和表達想法。 (四) 運用注音符號查閱字辭典。	應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閱讀。 (二) 運用注音符號檢索資訊。	應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輔助閱讀。 (二) 運用注音符號檢索資訊。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注音符號	認念	(一) 正確認念注音符號。										
	書寫	(一) 正確書寫注音符號。										
	拼音	(一) 正確拼讀注音符號。										

三、「字詞」基本學習內容

依據 108 課綱第一至第三學習階段字詞學習相關條文，見於「學習表現—識字與寫字」與「學習內容—文字篇章—字詞」，學習重點包含：識字量、基本書寫能力、認識字的形音義、詞義理解、詞類分辨、學習查字典的方法，以及利用部件、部首或簡單造字原理來輔助識字及擴充識字量。上述內容已列於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字詞—認念」、「字詞—書寫」、「字詞—聽寫」、「字詞—應用」、「字詞—字詞常識」。

本次修訂，分述如下：

1. 「字詞—認念」改為「字詞—認識」：參酌 108 課綱，將「認念」改為「認識」，包含認讀與理解。
2. 刪除「字詞—聽寫」：考量聽寫的目的在「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與字詞應用相關，都是從認識到熟習的歷程，因此刪除此項目，改列至「字詞—應用」，幫助學生發展字詞的記憶策略。
3. 刪除「字詞—工具運用」：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字詞—工具運用」項目，包含：查閱字辭典、運用注音輸入法處理資料。前者乃是使用注音符號與部首，查閱字辭典或檢索書面與數位資料。其中，使用注音符號檢索歸屬於「注音符號」項目之下，部首檢索則與「字詞—字詞常識」合併。後者屬於資訊應用範疇，與國語文學習關聯性較低，故予以刪除。

「字詞—認識、書寫」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 詞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3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500 個。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6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900 個。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9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1,300 個。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1,2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1,700 個。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1,5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2,100 個。	認識	(一) 認識常用國字 1,800 字。 (二) 認識常用語詞 2,5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2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3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5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7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8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1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1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5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4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900 個。	書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7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2,300 個。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 詞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3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500 個。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6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900 個。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9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1,300 個。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1,2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1,700 個。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1,5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2,100 個。	認 念	(一) 認念常用國字 1,800 字。 (二) 認念常用語詞 2,5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2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3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5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7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8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1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1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5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4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1,900 個。	書 寫	(一) 書寫常用國字 1,700 字。 (二) 書寫常用語詞 2,3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2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3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5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7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8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1,1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1,1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1,5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1,4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1,900 個。	聽 寫	(一) 聽寫常用國字 1,700 字。 (二) 聽寫常用語詞 2,300 個。

BY NC SA

「字詞—應用、字詞常識」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2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3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簡單的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5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7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簡單的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8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1,1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1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1,5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4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1,9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700 字擴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運用習得的常用語詞 2,300 個造句。 (三) 根據語境，正確理解和使用習得的語詞。 (四) 運用記憶策略，熟習常用國字和語詞。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和部件輔助識字。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和部件輔助識字。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運用常用部首查閱字辭典。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利用書面或數位方式查閱字辭典，以擴充詞彙，分辨詞義。 (四) 運用簡單字詞知識輔助讀寫。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利用書面或數位方式查閱字辭典，以擴充詞彙，分辨詞義。 (四) 運用簡單字詞知識輔助讀寫。	字詞常識	(一) 運用部首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利用書面或數位方式查閱字辭典、成語辭典，以擴充詞彙，分辨詞義。 (四) 運用字詞知識輔助讀寫。	字詞常識	(一) 運用部首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利用書面或數位方式查閱字辭典、成語辭典，以擴充詞彙，分辨詞義。 (四) 運用字詞知識輔助讀寫。

105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詞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200 字造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200 字及常用語詞 3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300 個常用語詞造句。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500 字造詞，並簡單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500 字及常用語詞 7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700 個常用語詞造句。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800 字造詞，並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800 字及常用語詞 1,1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1,100 個常用語詞造句，並簡單說明句義。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100 字造詞，並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1,100 字及常用語詞 1,5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1,500 個常用語詞造句，並說明句義。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400 字造詞，並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1,400 字及常用語詞 1,9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1,900 個常用語詞造句，並說明句義。	應用	(一) 運用常用國字 1,700 字造詞，並說明詞義。 (二) 根據語境，選擇正確的常用國字 1,700 字及常用語詞 2,300 個。 (三) 運用習得的 2,300 個常用語詞造句，並說明句義。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輔助識字。 (二) 運用常用部件輔助識字。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輔助識字。 (二) 運用常用部件輔助識字。 (三)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常用部首輔助識字。 (二) 運用常用部件輔助識字。 (三)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共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由上下文的意義推測新詞詞義。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共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由上下文的意義推測新詞詞義。	字詞常識	(一) 運用共同部件擴充識字量。 (二) 運用簡單造字原理輔助識字。 (三) 由上下文的意義推測新詞詞義。
				工具運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與部首檢索簡單的字。	工具運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與部首查閱字辭典。	工具運用	(一) 運用注音符號與部首，使用數位化字辭典。 (二) 運用注音輸入的方法處理資料。	工具運用	(一) 運用數位化字辭典擴充詞彙，分辨詞義。 (二) 運用注音輸入的方法處理資料。	工具運用

四、「句段」基本學習內容

依據 108 課綱第一至第三學習階段句段學習相關條文，見於「學習內容—文字篇章—句段」。學習重點包含：認識和運用標點符號、認識句型、理解文句的語氣與意義。上述內容已列於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句段—朗讀與閱讀」、「句段—書寫」，至於「聆聽」和「說話」項目，則另外參酌 108 課綱「學習表現—聆聽」與「學習表現—口語表達」相關條文修訂。

本次修訂，分述如下：

1. 項目名稱

(1) 修改「句段—朗讀與閱讀」為「句段—閱讀」：就閱讀的形式而言，可以分為「朗讀」與「默讀」，因而「朗讀」可含括在「閱讀」之下。

(2) 修改「句段—書寫」為「句段—寫作」：句段之書寫，從造句活動到記錄生活經驗，必須學生自行發想，並非依樣畫葫蘆的書寫練習，故改「書寫」為「寫作」。

2. 句段—聆聽

參酌 108 課綱「聆聽」類別，從中摘取與句段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在：養成專心聆聽的習慣、聽懂他人發言。據此，修訂各年級的「句段—聆聽」內容，從基礎的聆聽態度與方法的養成，到聽出「敘述性、描述性、說明性、論述性」的話語訊息，並能聽出語氣與記錄訊息。

3. 句段—說話

參酌 108 課綱「口語表達」類別，從中摘取與句段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在：能表達意思、能與人交談。據此，修訂各年級的「句段—說話」內容，前者側重基礎的表達能力到搭配適當的語詞、合宜的語氣，進而豐富表達的內容和情感。後者側

重能適當提問、回答到能分享想法。至於「說出所聽到話語的意思」，可視為「聽懂他人發言」的表述方式，故列於「句段—聆聽」中，屬於聽出各種話語的表述方式之一。

4. 句段—閱讀

參酌 108 課綱「閱讀」類別，從中摘取與句段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包含：正確而流暢的朗讀、運用策略，找出句子和段落的因果關係，理解文本內容、掌握句子和段落的意義與主要概念、認識標點符號、認識句型、理解文句的語氣與意義。上述內容已列於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本次重新調整「句段—閱讀」條文順序並修改敘述文字。

5. 句段—寫作

參酌 108 課綱「寫作」類別，從中摘取與句段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在：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常用標點符號、寫出語意完整的句子及主題明確的段落、修改文句的錯誤。上述內容已列於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本次重新調整「句段—寫作」條文順序並修改敘述文字。

「句段—聆聽、說話」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句段	聆聽	(一) 聽出簡單話語的大概意思。 (二) 養成專心聆聽的習慣。	聆聽	(一) 聽出簡單話語的完整意思。 (二) 養成專心聆聽的習慣。	聆聽	(一) 聽出敘述性話語的主要訊息。 (二) 聽懂他人的發言，並聽出不同的語氣。	聆聽	(一) 聽出描述性話語的主要訊息。 (二) 聽懂他人的發言，並聽出不同的語氣。	聆聽	(一) 聽出說明性話語的主要訊息。 (二) 聽懂他人的發言，並簡要記錄。	聆聽	(一) 聽出論述性話語的主要訊息。 (二) 聽懂他人的發言，並簡要記錄。
		(一) 用簡單話語表達自己的意思。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提問和回答。		(一) 用簡單話語表達自己的意思。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提問和回答。		(一) 運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提問和回答，並分享想法。		(一) 運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提問和回答，並分享想法。		(一) 運用適當的語句和說話方式，豐富表達內容。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應對，並分享想法。		(一) 運用適當的語句和說話方式，豐富表達內容。 (二) 與人交談時，能適當應對，並分享想法。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句子段落	聆聽	(一)聽出簡單話語的大概意思。	聆聽	(一)聽出簡單話語的完整意思。	聆聽	(一)聽出話語的大概意思。 (二)聽出語句中不同的語氣。	聆聽	(一)聽出話語的完整意思。 (二)聽出語句中不同的語氣。	聆聽	(一)聽出描述性語句的意思。 (二)聽出描述的重點。	聆聽	(一)聽出說明性語句的意思。 (二)聽出說明的重點。
		(一)說出所聽到簡單話語的大概意思。 (二)正確回應簡單問句。		(一)說出所聽到簡單話語的完整意思。 (二)用簡單話語表達自己的意思。		(一)說出所聽到話語的大概意思。 (二)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一)說出所聽到話語的完整意思。 (二)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一)有重點、有順序的說出聽到的內容。 (二)用完整話語說出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一)有重點、有順序的說出聽到的內容。 (二)用完整話語說出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句段—閱讀、寫作」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句段	閱讀	(一) 正確的朗讀句子，並有適當停頓。 (二) 認識常用的標點符號。 (三) 理解句子的意思。	閱讀	(一) 正確的朗讀句子，並有適當停頓。 (二) 認識常用的標點符號。 (三) 理解句子的意思。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句段，並注意語調變化。 (二) 理解各種標點符號的用法。 (三) 理解句子和段落的意思。 (四) 認識段落中句子的順序和層次。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句段，並注意語調變化。 (二) 理解各種標點符號的用法。 (三) 理解句子和段落的意思。 (四) 認識段落中句子的順序和層次。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句段，並運用語調表達情感。 (二) 理解各種標點符號的用法和表達效果。 (三) 理解句子和段落的意思。 (四) 理解段落中句子的順序和層次。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句段，並運用語調表達情感。 (二) 理解各種標點符號的用法和表達效果。 (三) 理解句子和段落的意思。 (四) 理解段落中句子的順序和層次。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常用標點符號。 (二) 運用常用語詞照樣寫短語。 (三) 寫出語意完整的句子。 (四) 以1至2個句子記錄所觀察的圖片或事物。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常用標點符號。 (二) 運用常用語詞照樣寫短語。 (三) 寫出語意完整的句子。 (四) 以1至2個句子記錄所觀察的圖片或事物。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 (二) 以2至3個句子記錄生活經驗。 (三) 辨識並修改有明顯錯誤的句子。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 (二) 以2至3個句子記錄生活經驗。 (三) 辨識並修改有明顯錯誤的句子。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 (二) 以數個句子寫出主題明確的段落。 (三) 辨識並修改錯誤的句子。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 (二) 以數個句子寫出主題明確的段落。 (三) 辨識並修改錯誤的句子。

105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句子段落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朗讀標注注音符號的句子。 (二)閱讀 1. 理解標注注音符號句子的意思。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流暢的朗讀標注注音符號的句子。 (二)閱讀 1. 理解標注注音符號句子的意思。 2. 掌握簡單句子的語序。 3. 認識常用的標點符號。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流暢的朗讀句子，並讀出語氣。 (二)閱讀 1. 掌握關鍵語詞以理解句子的意思。 2. 簡單詮釋句子的涵義。 3. 理解段落中上下文句間的關係。 4. 理解標點符號的用法。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流暢的朗讀句子，並讀出語氣。 (二)閱讀 1. 掌握關鍵語詞以理解句子的意思。 2. 簡單詮釋句子的涵義。 3. 理解段落中上下文句間的關係。 4. 理解標點符號的用法。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流暢、有感情的朗讀句子、段落。 (二)閱讀 1. 掌握關鍵語詞以理解句子的意思。 2. 詮釋句子的涵義。 3. 理解段落中句子的順序與層次。 4. 運用標點符號理解句子的涵義。 5. 判斷句子的語氣與情感。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流暢、有感情的朗讀句子、段落。 (二)閱讀 1. 掌握關鍵語詞以理解句子的意思。 2. 詮釋句子的涵義。 3. 理解段落中句子的順序與層次。 4. 運用標點符號理解句子的涵義。 5. 判斷句子的語氣與情感。
		(一)練習用注音符號與學過的常用字詞照樣寫短語。 (二)用簡單的句子記錄所觀察的圖片或事物。		(一)運用常用詞語造句。 (二)用簡單的句子記錄所觀察的圖片、事物或生活經驗。 (三)運用簡單的標點符號。		(一)寫出語意完整且前後連貫的句子。 (二)以2-3個句子記錄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三)運用常用的標點符號。 (四)辨識並修改有明顯錯誤的句子。		(一)運用句型寫出完整的句子。 (二)以2-3個句子記錄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三)運用常用的標點符號。 (四)辨識並修改有明顯錯誤的句子。		(一)寫出合乎邏輯的句子。 (二)運用適當句子，表達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二)使用適當的標點符號。 (四)自我修正錯誤的句子。		(一)寫出有順序有重點的句子。 (二)運用適當文句，表達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三)使用適當的標點符號。 (四)自我修正錯誤的句子。

五、「篇章」基本學習內容

依據 108 課綱第一至第三學習階段篇章學習相關條文，見於「學習內容—文字篇章—篇章」。學習重點包含：認識段落、掌握主旨和結構、學習各種文體和文類。上述內容已列於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篇章—朗讀與閱讀」、「篇章—寫作」，至於「聆聽」和「說話」項目，則另外參酌 108 課綱「學習表現—聆聽」與「學習表現—口語表達」相關條文修訂。

本次修訂，分述如下：

1. 項目名稱：修改「篇章—朗讀與閱讀」為「篇章—閱讀」。就閱讀的形式而言，可以分為「朗讀」與「默讀」，因而「朗讀」可含括在「閱讀」之下。
2. 篇章—聆聽
參酌 108 課綱「聆聽」類別，從中摘取與篇章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在：能理解話語、詩歌、故事、戲劇、演講、新聞話語情境的訊息。據此，修訂各年級的「篇章—聆聽」內容，從聽懂短篇故事、童詩，到故事、詩歌，進而戲劇、廣播、新聞等話語情境。
3. 篇章—說話
參酌 108 課綱「口語表達」類別，從中摘取與篇章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在：能表達意思、能與人交談並樂於參加討論。據此，修訂各年級的「篇章—說話」內容，前者從概述一件事情到有重點、有順序的陳述事件，進而能掌握說話的主題和重要細節。後者側重能適當提問和回答到能分享想法、參加討論。
4. 篇章—閱讀
參酌 108 課綱「閱讀」類別，從中摘取與篇章學習相關條文，

其要點包含：正確而流暢的朗讀文本，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了解文本中的重要訊息與觀點，認識各類文本特徵，運用適合學習階段的摘要策略以擷取大意，學習各種閱讀策略以增進文本理解、認識段落、掌握主旨和結構，學習各種文體和文類。據此，修訂各年級的「篇章—閱讀」內容，從簡易的記敘、抒情和應用文本，擴及說明和議論文本，並漸次增加文本的豐富性，提高學習程度。

5. 篇章—寫作

參酌 108 課綱「寫作」類別，從中摘取與篇章學習相關條文，其要點包含：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使用仿寫、接寫、改寫、縮寫、擴寫等技巧寫作，寫出表達清楚、段落分明、符合主題的作品，找出作品的錯誤並加以修改。據此，修訂各年級「篇章—寫作」內容，寫作方式從運用仿寫、接寫、擴寫，到改寫、縮寫等；寫作內容從寫出一件事的始末，到寫出主題明確的三段式文章，並能找出作品錯誤及加以修改。

「篇章—聆聽、說話」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篇章	聆聽	聽出短篇故事和童詩的大概內容。	聆聽	聽出短篇故事和童詩的主要內容。	聆聽	聽出故事和詩歌的主要內容。	聆聽	聽出故事和詩歌的主要內容。	聆聽	(一) 聽出故事、詩歌、戲劇等文本的主要內容。 (二) 聽出廣播、新聞等話語情境的主要內容。	聆聽	(一) 聽出故事、詩歌、戲劇等文本的主要內容。 (二) 聽出廣播、新聞等話語情境的主要內容。
	說話	(一) 概略說出一件事情的始末。 (二) 樂於發言，表達想法。	說話	(一) 清楚說出一件事情的始末。 (二) 樂於發言，表達想法。	說話	(一) 有重點、有順序的陳述事件。 (二) 樂於參加討論，分享個人想法。	說話	(一) 有重點、有順序的陳述事件。 (二) 樂於參加討論，分享個人想法。	說話	(一) 掌握說話內容的主題和重要細節。 (二) 掌握討論內容，並提供個人看法。	說話	(一) 掌握說話內容的主題和重要細節。 (二) 掌握討論內容，並提供個人看法。

105 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篇章	聆聽	(一) 聽出一段話所表達的大概意思。	聆聽	(一) 聽出一段話所表達的完整意思。	聆聽	(一) 聽出短篇故事的大概內容。	聆聽	(一) 聽出短篇故事的主要內容。	聆聽	(一) 聽出篇章的大概內容。	聆聽	(一) 聽出篇章的主要內容。
	說話	(一) 概略說出一件事情的始末。 (二) 正確回應簡單問句。	說話	(一) 清楚說出一件事情的始末。 (二) 用簡單語句表達自己的意思。	說話	(一) 概略說出所聽到的故事內容。 (二) 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說話	(一) 清楚說出所聽到的故事內容。 (二) 用適當語詞和合宜語氣，表達自己的意思。	說話	(一) 有重點、有順序的說出所聽到篇章的內容。 (二) 用完整話語說出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說話	(一) 有重點、有順序的說出所聽到篇章的內容。 (二) 用完整話語說出生活經驗或閱讀內容。

「篇章—閱讀、寫作」基本學習內容新舊對照：

110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篇章	閱讀	(一) 正確的朗讀文本，並有適當停頓。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簡易的記敘和抒情文本的特徵。 (四) 利用圖像，協助文本理解和內容重述。 (五) 運用簡單的預測和推論策略，增進文本理解。	閱讀	(一) 正確的朗讀文本，並有適當停頓。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簡易的記敘、抒情及應用文本的特徵。 (四) 利用圖像、故事結構，協助文本理解和內容重述。 (五) 運用簡單的預測和推論策略，增進文本理解。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文本，並注意語調變化。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記敘、抒情、說明及應用文本的特徵。 (四) 運用適合學習階段的摘要策略，掌握大意。 (五) 運用預測、推論、提問等策略，增進文本理解。 (六) 認識篇章的主旨和簡單結構。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文本，並注意語調變化。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記敘、抒情、說明及應用文本的特徵。 (四) 運用適合學習階段的摘要策略，掌握大意。 (五) 運用預測、推論、提問等策略，增進文本理解。 (六) 認識篇章的主旨和簡單結構。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文本，並運用語調表達情感。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記敘、抒情、說明、議論及應用文本的特徵。 (四) 運用適合學習階段的摘要策略，掌握大意。 (五) 運用預測、推論、提問等策略，找出文本隱含的訊息。 (六) 理解篇章的主旨和結構。	閱讀	(一) 正確而流暢的朗讀文本，並運用語調表達情感。 (二) 讀懂與學習階段相符的文本。 (三) 認識記敘、抒情、說明、議論及應用文本的特徵。 (四) 運用適合學習階段的摘要策略，掌握大意。 (五) 運用預測、推論、提問等策略，找出文本隱含的訊息。 (六) 理解篇章的主旨和結構。
		寫作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常用標點符號。 (二) 觀察圖畫，以填空方式完成短文。		寫作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常用標點符號。 (二) 觀察圖畫和事物，寫作短文。 (三) 習寫卡片，表達關心和祝福。		寫作		(一) 根據表達需要，使用各種標點符號。 (二) 運用仿寫、接寫、擴寫的方式練習寫作。 (三) 有重點、有順序的寫出一件事情的始末。

105年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篇章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正確朗讀標注音符號的短文與故事。 (二)閱讀 1. 找出篇章中的主要角色與事件。 2. 找出童詩或篇章中重要的訊息。	朗讀與閱讀	(一) 朗讀 1. 正確、順暢的朗讀標注音符號的短文或讀物。 (二)閱讀 1. 認識自然段。 2. 提取篇章的重要訊息。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根據句意與標點符號，讀出段落的語氣與情感。 (二)閱讀 1. 提取篇章的重要訊息。 2. 理解段落大意。 3. 根據閱讀內容作簡單推論。 4. 理解篇章的簡單結構。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根據句意與標點符號，讀出段落的語氣與情感。 (二)閱讀 1. 提取篇章的重要訊息。 2. 理解段落大意。 3. 根據閱讀內容作簡單推論。 4. 理解篇章的簡單結構。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運用語調的變化，表達出篇章的情感。 (二)閱讀 1. 提取篇章的重要訊息。 2. 理解篇章大意。 3. 根據閱讀內容作簡單推論。 4. 理解篇章結構。 5. 理解篇章主旨與寓意。	朗讀與閱讀	(一)朗讀 1. 運用語調的變化，表達出篇章的情感。 (二)閱讀 1. 提取篇章的重要訊息。 2. 理解篇章大意。 3. 根據閱讀內容作簡單推論。 4. 理解篇章結構。 5. 理解篇章的主旨與寓意。
		寫作		(一)運用注音符號學習記錄訊息。 (二)看圖寫作：依圖意，以填空方式完成短文。 (三)用簡單的句子記錄所觀察的圖片或事物。		寫作		(一)藉由注音符號之輔助，記錄書寫，表達自己的經驗和想法。 (二)觀察圖畫和事物，寫作短文。 (三)習寫卡片表達對他人的關心與祝福。		寫作		(一)運用仿寫方式練習寫作。 (二)以短文記錄生活經驗。